

書面質詢
呂綺穎議員
完善「居家養老」模式的醫療及照顧制度

澳門人口老化趨勢顯著，並預計於2029年達到「超老齡社會」的標準。可以預見，社會未來對醫療、照顧及安老支援服務的需求將持續上升。為應對上述挑戰，特區政府正積極推行「家庭照顧，原居安老」的施政方向，社會工作局亦於2025年9月至2026年3月開展「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普查及登記工作」。這一舉措是建立長者大數據庫的關鍵一步，為未來精準分配社會資源，並制定更貼合實際的安老政策提供數據支撐。

在具體服務層面，醫療支援是實現「原居安老」的重要一環。然而，現行「外展醫療服務計劃」的覆蓋對象與服務模式仍顯單一。截至2023年數據顯示，專科外展醫療服務主要覆蓋11間院舍，社區外展服務亦集中於15間機構內，反映目前服務重心仍主要集中於院舍層面。雖當局在《2026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》中提出設立「社區長者健康站」，計劃以巡迴形式在社區站點提供醫療支援，此舉值得肯定；惟「站點式」的巡迴服務仍難以解決深居簡出或行動不便長者的就醫困難。參考香港經驗，當地不同機構正陸續嘗試「上門到診」及「上門疫苗注射」的服務模式，對澳門進一步完善外展醫療體系具有重要參考價值。

另一方面，要真正落實「原居安老」，除醫療服務外，安全的居住環境與穩定的照顧支援同樣關鍵。作為重要政策配套的長者公寓，在現行制度下當入住長者公寓的長者出現照顧困難時，經向社工局申請及評估後，政府可安排照顧者（包括家傭）提供支援。然而，這類安排主要以「解決已出現的照顧困難」為導向，屬於補救性措施，未能全面回應提升長者日常生活質量及安全感的前瞻性需求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三點具體問題：

1. 針對目前正開展的「獨居和兩老家庭長者普查及登記工作」，請問當局未來計劃如何運用所得數據，為不同需求特徵的長者，制訂具體的居家安老醫療與照顧服務規劃？
2. 隨著居家養老需求急增，發展醫療系統的外展力量必不可少。當局將如何透過其外展醫療團隊推動更多「預約式上門診症」服務，為社區長者提供包括專科診症、傷口護理及疫苗接種等多元化的上門服務？
3. 現行制度下，長者公寓住戶須在出現「照顧困難」並經社工局評估後，方可安排家傭或照顧者入戶。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優化相關審批機制，由以補救性照顧困難為主，調整為兼顧長者日常生活質量及居家安全需要的評估模式，以提升長者公寓照護安排的彈性及服務效率？